

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话、微信方式发出。本次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全体董事共同推举张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同意选举张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表决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同意选举邓乐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表决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同意对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予以补选，补选后各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：

1、战略委员会：张波（主任委员）、邓乐坚、谢劲跃、孙瑞娣、朱一鸿

2、审计委员会：何焕珍（主任委员）、朱一鸿、谢辉

3、提名委员会：张荣晖（主任委员）、何焕珍、邓乐坚

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朱一鸿（主任委员）、张荣晖、宋光辉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表决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瑞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30日